

附件 2: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评价类型: 项目实施过程评价 项目完成结果评价

部门 (单位) 全称: 中国共产党隆化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公章)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_____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_____

填报日期 2024 年 3 月 10 日

隆化县财政局制

中共隆化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与机构设置

1. 部门职能

县纪委与县监委合署办公，实行一套工作机构、两个机关名称，履行党的纪律检查和国家监察两项职责。

（1）负责全县党的纪律检查工作。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委、市委、县委关于纪律检查工作的决策部署，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协助县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

（2）依照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负责经常对党员进行遵守纪律的教育，作出关于维护党纪的决定；对县委工作机关、县委批准设立的党委（党组），各乡（镇、街道）党（工）委、纪（工）委等党的组织和县委管理的党员领导干部履行职责、行使权力进行监督，受理处置党员群众检举举报，开展谈话提醒、约谈函询；检查和处理上述党的组织和党员违反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的比较重要或者复杂的案件，决定或者取消对这些案件中的党员的处分；进行问责或者提出责任追究的建议；受理党员的控告和申诉；保障党员的权利。

（3）支持配合巡视巡察工作。承担巡视巡察整改日常监督责任，做好巡视巡察整改督查督办工作，依规依纪依法

处置巡视巡察移交的反映领导干部问题线索。

(4) 负责全县监察工作。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委、市委、县委关于监察工作的决策部署，维护宪法法律，依法对县委管理的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进行监察，调查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开展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5) 依照法律规定履行监督、调查、处置职责。推动开展廉政教育，对县委管理的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依法履职、秉公用权、廉洁从政从业以及道德操守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涉嫌贪污贿赂、滥用职权、玩忽职守、权力寻租、利益输送、徇私舞弊以及浪费国家资财等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进行调查；对违法的公职人员依法作出政务处分决定；对履行职责不力、失职失责的领导人员进行问责；对涉嫌职务犯罪的，将调查结果移送人民检察院依法审查、提起公诉；向监察对象所在单位提出监察建议。

(6) 负责组织协调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宣传教育工作。

(7) 负责综合分析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情况，对纪检监察工作重要理论及实践问题进行调查研究；制定或者修改全县纪检监察法规制度，参与起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

(8) 负责组织协调全县反腐败追逃追赃和防逃工作，督促有关单位做好相关工作。

(9) 根据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全县纪检监察系统领导班子建设、干部队伍建设、组织建设的综合规划、政策研究、制度建设和业务指导；会同有关方面做好县委巡察机构、县纪委监委派驻机构、乡（镇、街道）纪检监察机关、县管企

业和县属学校纪检监察机构领导班子建设有关工作；组织和指导全县纪检监察系统干部教育培训工作等。

（10）完成市纪委监委、县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2、机构设置

我单位为独立核算单位，性质为行政单位，级别为正科级，经费形式为财政拨款。

（二）人员情况

我单位编制人数 107 人，年末实有人数在编在岗 98 人，退休 23 人。

（三）部门年度整体收支情况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1624.5 万元，其中预算收入 1614.07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10.43 万元；支出 1624.25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25 万元。总支出 1624.2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598.8 万元（人员经费 1322.28 万元，公用经费支出 276.52 万元），“三公”经费支出 62 万元；项目支出 25.4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支出 0 万元。

（四）部门（单位）主要履职情况。

一、坚持在知信行合一中强化政治监督，以有力有效监督确保政令畅通。一是持续压实“两个责任”。协助县委起草《2023年度县委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清单》，对全面从严治党各项工作进行全面梳理，细化明确落实举措和责任分工，推动全面从严治党“两个责任”贯通协同、一体落实。累计开展对乡镇、部门“一把手”面对面谈心谈话 120 余人次，督促全县各级领导干部严格自律、严负其责、严管所辖。紧盯民族宗教、宣传文化、家风建设等重点领域，督促守牢意识形态阵地。二是健全完善监督体系。建立“月提

示反馈、季调度推动、年（半年）总结报告”机制，确保监督工作标准化、规范化开展。三是全力护航中心工作。在23个中国式现代化建设河北篇章隆化实践方面。聚焦23方面重点任务，逐项制定监督方案，采取“四不两直”方式常态化现场监督，向各有关部门下发工作提示30余份，持续压实工作责任，发现并督促整改问题12个。在监督推动巡视巡察整改方面。把督促全县各级党组织落实整改主体责任作为有力抓手，持续强化对巡视巡察反馈问题整改的监督，组织开展监督检查9轮次，发现并反馈问题45条。在监督推动优化营商环境方面。紧盯项目立项、施工、验收、资金拨付等关键环节，紧盯行政审批、行政执法等关键岗位，持续强化监督检查。

二、坚持一体推进“三不腐”中提升治理效能，惩治腐败综合效能不断彰显。一是持续保持反腐高压态势。紧盯资源开发、土地出让、工程建设、行政审批、公共资源交易等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持续扩大线索来源渠道，更加有力削减存量、更加有效遏制增量。二是“全周期”深化标本兼治。贯通做好案件查办“前半章”与“后半篇”，既查清查透腐败案件，又找准找实突出问题，跟进推动整改治理，累计下发《督办函》《提醒函》36份，纪检监察建议21份，推动各部门完善制度机制20余项。协助县委召开全县政治性警示教育大会2次，持续放大警示震慑作用。紧盯安全预案、措施使用、“走读式”谈话、交接陪送等关键环节，全流程梳理办案安全风险，持续压实办案安全责任。

三、坚持在纠树并举中提升作风建设质效，持续加固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堤坝。严肃查处享乐主义、奢靡之风。紧盯春节、端午、中秋等重要时间节点，成立专项监督检查组开展全面监督检查，严防“节日病”。坚持党性党风党纪一起抓，累计组织观看警示教育片61场次，下发案例通报12期36起51人，发送廉政短信6000余人次。在市以上媒体发表各类文章14篇。

四、坚持在严守政治定位中擦亮巡察利剑，管党治党利剑作用有力彰显。一是全面推进全覆盖任务。年内计划开展3轮巡察工作，确定9个县直部门党委（党组）、7个事业单位、13个乡镇（街道）党委、101个村级党组织为本年度巡察对象；二是着力提升巡察质效。深入做好巡前、巡中、巡后“三篇文章”。三是扎实推进巡察整改。健全完善《关于巡察反馈问题整改的实施意见》，实行“双反馈、双抄送”制度，在向党组织和“一把手”反馈的同时，向分管县领导进行抄送，有效发挥县领导统筹把关和推动整改作用，做到“同题共答、共同整改”。

五、坚持在站稳人民立场中践行初心使命，坚决查处群众身边腐败和不正之风。一是充分发挥信访举报“主渠道作用”。以提高信访举报处置质效为抓手，积极主动回应群众诉求。二是全力维护群众切身利益。聚焦直接同群众打交道，管钱、管物、管事、管人的重点岗位，着重强化对基层“十类人员”的监督。三是深化重点领域专项整治。扎实开展生态环保、护林防火、安全生产、民生保障、基层执法和审批

服务等领域专项整治和专项治理。

六、坚持在自我革命中提升干部队伍素质，不断淬炼担当本领锤炼优良作风。一是抓实学习教育，筑牢思想根基。坚持将学习教育作为教育整顿“开篇”并贯穿始终，完善“年计划、月安排、周提示”学习培训机制，以加强县纪委监委自身建设为统领，扎实开展集中学习与个人自学，共召开纪委监委16次，理论中心组学习12次，印发学习材料1900余份，开展交流研讨280余次、党支部集中学习120余次，组织学习测试3次，召开纪检监察系统警示教育大会2次。二是深入自查自纠，做到真查实改。坚持将整改整治作为决定教育整顿成效的关键。累计开展全覆盖“画像式”谈心谈话200余人次。三是精准处置线索，做到动真碰硬。持续加大线索处置和案件查办力度，对纪检监察系统问题线索坚持集体研判、快速分办、优先办理、层层把关，严防查不深、查不透等问题。

二、部门整体评价工作开展

（一）绩效评价目的

严格落实《预算法》及省、市、县绩效管理工作的有关规定，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的管理，强化财政支出绩效理念，提升部门责任意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促进纪检监察工作的顺利发展。

（二）绩效评价实施过程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专门成立了预算绩效评价领导小组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

出绩效全面开展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2023年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中央和省市纪委全会部署，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承德重要讲话指示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实事求是、依规依纪依法，认真履行监督专责，协助县委扎实有效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向基层延伸。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分析

(一) 投入绩效情况分析

一是目标设定方面，职责明确，部门的职责设定符合“三定”方案中所赋予的职责和年度承担的重点工作；部门的活动在职责范围之内并符合部门中长期规划；部门所设立的活动明确合理、活动的关键性指标设置可衡量；部门年度申报绩效目标项目资金额与部门项目预算资金总额的比率为100%；部门编报整体绩效目标和申报项目绩效目标没有超过申报项目绩效目标。二是预算配置方面。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为91.6%；“三公经费”变动率为10.7%，主要原因疫情结束后，上级来县办案增加和本委外出办案用车次数增加；无重点支出项目。

(二) 过程绩效情况分析。

一是预算执行方面。预算完成率93.7%；预算调整率94.2%；半年支付进度64.9%，全年支付进度99.9%；结转结余率0.01%；结转结余变动率-97.6%；公用经费控制率99%；三公经费控制率84.9%；政府采购执行率100%。二是预算管理方面。预算资金管理办法、财务制度等管理制度健全；在

资金的使用上，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部门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过程和手续；项目的重大开支经过评估论证，资金使用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情况，不存在挤占情况，不存在挪用情况，不存在虚列支出情况。按照规定内容、规定时限公开部门相关预决算信息，切实做到部门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基本财务管理制度健全，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完整、准确。三是资产管理方面。资产管理制度健全完整并有效执行，相关资金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单位资产保存完整，资产账务管理合规、账实相符，无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情况。固定资产利用率达到100%。四是预算绩效监控方面。监控率达到100%，所有申报绩效目标的项目全部纳入绩效监控中。

（三）产出绩效情况分析。

项目实际完成率100%；项目质量达标率100%；重点工作办结率100%；部门绩效自评项目占比率100%。

（四）效果绩效情况分析。

我单位不存在违规问题；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考核得分94.6分；部门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率100%；预算绩效结果按照财政部门要求向社会公开，并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向有关部门报告。社会公众对部门履职效果、解决民众关心的热点问题、厉行节约等方面的满意度达到98%以上。

总体绩效评分94.75分

四、存在的问题

一是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有待进一步细化；二是支出管理力度有待加强，有时跟不上序时进度。

五、整改措施或建议

一是加强学习，提高绩效意识，进一步细化预算绩效管理制度，有力有序推进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加快构建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二是加强支出管理，优化支出结构、编实编细预算、确保预算资金支付跟上序时进度。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